

证券代码：831947

证券简称：丹田股份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珠海市丹田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凤凰北路1015号第五层写字楼A区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9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7,054,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9%。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此议案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提交审议的议案，具体议案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具体内容详见《珠海市丹田物业

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83,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珠海经济特区丹田集团有限公司和珠海泛思特展览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高志东、高楠、郑辉、潘建滨、马波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其持有股份共计为 3,507.10 万股在此议案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代表签字确认的《珠海市丹田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珠海市丹田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2 日